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2)

關於收到業績承諾補償款的公告

茲提述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五日的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本公司收購山東發電權益、吉林發電權益、黑龍江發電權益及中原燃氣權益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華能集團履行盈利預測補償協議的實現情況。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於近日收到華能集團支付的人民幣61,501.31萬元，作為盈利預測公司2017年度業績承諾補償款。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華能集團已履行完畢盈利預測補償協議約定的2017年度業績承諾補償義務。

董事會命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黃朝全
公司秘書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曹培璽(執行董事)
劉國躍(執行董事)
黃 堅(非執行董事)
王永祥(非執行董事)
米大斌(非執行董事)
郭洪波(非執行董事)
程 衡(非執行董事)
林 崇(非執行董事)

岳 衡(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孟洲(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吉臻(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海鋒(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18年4月12日